

我市召开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新闻发布会

全力守护人民“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讯(记者 孔博)

12月25日,我市召开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新闻发布会,市委常委、副市长王昌华介绍有关工作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王昌华表示,自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以来,我市不断探索创新食品安全治理体制机制,始终坚持食品安全与产业发展、消费升级、促进就业一体推动,全市食品安全综合治理水平持续走在全省前列,食品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高标准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

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持高标准推进创建工作。市县两级均成立了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任“双组长”并承担创建首要责任,确立了“四大班子”包联网格。坚持以标准化促进规范化,明确基层“五个一”规范化建设、食品摊贩疏导点建设、农村集体聚餐规范治

理等38个项目,一个项目明确一套标准、安排一个专班推进,精心创建示范点位,成熟一个、推广一个,有效带动了全市食品安全治理能力整体提升。今年前三季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25次,完成监督抽检34474批次,发现问题发现率3.61%,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100%。

建设四位一体食品安全追溯管理平台

建设市场监管、食品批发商、食品经营户、消费者四位一体的食品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实现了对产品来源、过程去向、安全检测等信息的实时监测。建设食

品安全网格化管理信息平台,进一步落实了网格员食品安全工作职责。选派1000名助企特派员到企业“一对一”指导,推动食品产业提档升级。截至目前,全市“三品一标”农产品发展到1047个,无公害畜产品认证企业128家。建立“菏荷美美”区域食品安全品牌,成功建设“食安菏泽会客厅”“食安成武品牌馆”、曹县“好食源”、郓城县“好郓来”、单县“单养千秋”等线上线下品牌推广、线下产品销售平台,不断推动市内优质农产品、特色食品销往全国各地、走上百姓餐桌。聚集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监管难等问题,坚持一户一案、一户一策,指导业户改造提

升,全市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建档率和小摊点备案率达到100%,“三标”“6S”等全面推广。同时,打造了一批“餐饮休闲区”“网红打卡地”,“三小”业态正在由“小散低”转向“精特美”。

大力查处食品安全重点领域违法案件

以民生关注重大食品安全问题为导向,健全协同机制,加大对重点领域违法案件查处力度,有力震慑违法犯罪行为,净化市场空间。建立食安、农安、公安联动机制和重大案情联合会商制度,部署开展“亮剑护农”、打击食品领域违法犯罪等专项行动,合力严惩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相关部门之间联合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攻坚行动,强化从源头到餐桌的全过程监管。在农贸市场、大中型商超、学校食堂等重点区域建立快检室,相继开展7轮食品安全快检“拂晓行动”,累计抽样检测8.5万余批次,提前消除风险隐患327个,严

防农残超标、重金属过量等“问题食品”流向餐桌。

推动全民参与全民共建

始终坚持创建工作群众路线,推动全民参与、全民共建。大力普及创建标准和要求,宣传食品安全科学知识,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创建,持续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深入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我为家乡(菏泽)品牌代言”“菏泽市伏羊节”等活动,发布食品安全“红黑榜”600余期。严格落实投诉举报办法,全时畅通“12315”投诉举报电话,全力保障公众依法维权。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是一项系统工程,下一步,我市将继续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牵引,持续强化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加快构建严密高效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水平,努力为保障好全市人民“舌尖上的安全”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菏泽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十三场举行

凝聚“财政力量”,赋能黄河国家战略

本报讯(记者 孔博)

12月25日,菏泽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十三场举行,邀请市财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我市认真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阶段性成效,并回答记者提问。

将污染防治作为财政支出重点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支出重点,强化财政资源统筹。2022年以来,我市累计筹集资金10.28亿元,支持大气污染防治、流域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治理等重点工程,取得较好成效。PM2.5平均浓

度从2012年的128微克/立方米,降至49微克/立方米,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增加了128天。地表水国控断面五类及以下水体清零,优良水体比例达到100%。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

统筹财政资金39亿元建设现代水网

统筹财政资金39亿元,投入全市现代水网建设,支持菏泽鲁西新区、南水北调调蓄及供水保障工程、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等75项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投入资金13.6亿元,支持水环境整治和城区防汛工程建设,有效提升了城区水环境质量和防汛能力。同时,对全市9个县区雨污合流管网改

造工程实施奖补。统筹财政资金资源,通过加大投入、资金奖补、财政贴息等方式,支持打造“十强”产业“雁阵形”集群4个、特色产业集群3个。支持做好黄河滩区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拨付资金13.7亿元,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标准,为滩区群众安居乐业提供了保障。

财政涉企资金有了“绿色门槛”

联合发改、资规和环保等部门出台《菏泽市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实施方案》,建立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常态化、稳定化的投入保障机制,确保全面完成节能减排降碳目标。研究制定《菏泽市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

法》,完成市内22个跨县界断面生态补偿协议签订工作,在全省率先完成了2023年至2025年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协议续签工作。制定《菏泽市财政涉企资金“绿色门槛”制度实施方案》,明确规定7类财政资金优先支持和6类不予支持的企业范围,树立起“谁绿色发展好、谁多得财政资金,谁绿色发展差、谁少得或不得财政资金”的鲜明导向。

用好农业信贷担保“杠杆”

放大财政支农政策效应,大力支持农业信贷担保工作开展。今年以来,全市新增农业信贷担保37.56亿元。保障创业担保贷款资金金。联合市人行、人社等部门,为在外自主创业和扩大经营的个人创业者提供专属“在外创业乡情贷”,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创业。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5.71亿元、利息补贴4715万元,扶持各类市场主体9771家。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加强财政金融协同联动,支持地方法人银行增加绿色低碳领域优惠贷款投放,对地方法人银行发放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和碳减排技术三大领域贷款,以及纳入人民银行统计范围的绿色贷款,符合再贷款利率要求(不高于5.5%)的,财政予以25BP(0.25个百分点)的贴息,地方法人银行实际承担资金成本低至1.75%。截至9月底,全市绿色信贷余额442.83亿元,同比增长46%。